



新民主同盟政策綱領

1. 序

新民主同盟是一個立足香港，積極議政參政的社會運動組織。新民主同盟的目標之一，在於建構起公民社會的網絡，透過與各政黨、各民間組織和各關注團體在平等參與的基礎上，共同為香港市民謀求福祉，謀求社會矛盾得以舒緩，跨階層的利益取得平衡，把香港締造成為一個公義、民主、法治、公平和自由的快樂都市。

我們認為，政府只是負有都市管理和切實執行法律的角色，所有公共政策均關乎社會民生和個人的基本權利，必然涉及重大的公眾利益，因此，政府在各項公共政策的制定過程中，必須保持高透明度，並且有責任讓市民獲得充份的參與和表達意見的權利，照顧和滿足市民的實際需要。所以，必須在香港實行立法會全面普選，廢除功能組別，並且由全民普選沒有篩選的行政長官，以達致港人治港，高度自治。近年來的不同層次，由人大釋法到財經體系的實施和基建規劃，北京干涉和強加於香港的暴政，已經直接影響港人福祉。提倡港人優先，捍衛核心价值，實為當務之急，以強化本土利益和抗赤化。

2. 背景分析

香港自九七回歸以來，已經歷了三次金融危機、兩次人大釋法和反對廿三條立法時過五十萬人上街遊行；由原有五十年不變的特區承諾，早已變成中共治下的一個中國南部沿海城市。過去十多年來，中央的管治巨細無遺，由最近政改方案由中聯辦插手，出入境事務更須得北京首肯，各級議會的選舉更有組織和有預謀地在背後操作盤算。特區政府的運作、施政和人事任命，都未能符合港人的意願，而官商勾結的情況更是變本加厲。只有經由人民授權的政府執政，才有可能防止官商勾結，才可以把自己的命運掌握在自己的手裡。

香港大部份人口俱為中國人，亦多為當年逃離中共魔掌而來港的新移民後代，我們樂意接受香港回歸中國，同時亦十分關注內地的發展。在六四屠城後的中國，雖然經濟騰飛，發展一日千里，但背後充滿辛酸，血漬斑斑；工業中毒和假貨毒物頻繁出現，官商合謀強搶農地亦無日無之，以言入罪和貪贓枉法的事情，竟然與日俱增。但願在中國的後特權時代，可湧現體制內不同的意見，力量漸漸壯大，至最終與體制外的民間力量結合，為中國帶來改變而促成政治改革。

2009 年的特區政制改革方案，沿用 2005 的舊方案，在立法會維持功能組別和民選議席比例不變，即各增五席，而儘管選舉委員會的人數畧為增加，行政長官的選舉依然是小圈子選舉。這種不民主政制和現代快速發展的公民社會，不單格格不入，更經常製造衝突，所形成的政治滯後 (political lag) 現象，急須政制民主化和雙普選的實行來加以理順。

3. 永續發展

香港目前面對的困局和永續發展(或稱可持續發展)，或如何在有限的資源下，公平公正地並考慮到子孫後代的需要來分配，有莫大的關係，且更是問題焦點所在。在環境的永續發展問題上，更突顯了保育和發展的衝突。香港總面積為 1,104 平方公里，其中 67% 鄉村地區，包含 40% 為郊野公園及自然保護區在內，已發展城鎮地區為 25% 左右。預計由 2009 至 2019 年，全港人口將會由現在的 700 萬增至約 766 萬。除了人口老化問題將加劇之外，新界會增加約 37 萬人，九龍會增加約 26 萬人，而港島將只會增加約 3 萬人，加上其他大型基建如高鐵及港珠澳大橋等項目，市區的舊區重建和鄉郊再拓展，新市鎮和包括河套在內的規劃，將會釀成更多衝突。我們的郊野公園及其他自然保留地，除了有很大的生態價值，更是市民的後花園，因此關注保育和保護有生態價值的地方，維護生物多樣化，我們十分重視。

過去在應對永續發展的工作上，政府和商界往往先顧及經濟的持續增長，而忽略到環境和社會的永續發展。雖然、在法例上有郊野公園條例和環境影響評估條例來保護環境，但 96% 以上的環評均可透過所謂舒緩措施 (mitigation) 來令工程得以落實，近年政府更縱容郊野公園不包括地或棕土亂堆泥頭或私自改變用途。一直以來，香港並沒有工程採用社會影響評估 (social impact assessment, SIA) 來保障受工程影響的社會各階層人仕。我們更須以全新視野，檢討香港的勞工福利制度，引入社會影響評估法例，加快公屋居屋建設，達至發展時可以真正的利民紓困，而非為發展商屯地謀財。

在全球一體化的經濟體制下，香港已由後工業年代，進入高新科技和電子資訊的新世代，無論金融貿易，文化旅遊，全球各地連成一體，許多經濟體系亦由大商家財團壟斷。香港的情況尤其嚴重，隨着高地價政策，大財團商家所擁有的土地(包括市區用地和農地)，都為他們帶來鉅大的財富，並可壟斷房地產之外的通訊、零售、公用事業等各行業。落實公平競爭法，爭取中小型企業發展和連系全球，照顧弱小社群和新冒起的科技或文化項目，也是我們工作的重點和訴求。

由全球暖化所引致的極端氣候，對人類安全亦構成很大的威脅，香港人作為地球村的一分子，亦要盡力減少排放和增加能源效益，更要用新思維來減廢及使用可再生能源，才可達致低碳生活的目標，減少碳排放和空氣污染。電氣化鐵路已成為香港集體運輸的不可或缺的部份。隨著上世紀八十年代地下鐵路貫通港九，九廣鐵路電氣化後令新市鎮發展一日千里，我們期望沙中線，北環線、北港島線及南港島線（西段）能盡快落實興建，惟發展新鐵路時亦須就環境保護、保育歷史文化作出深入研究、評估等。

香港海底隧道通車後往來港九更加便利，政府在其後的過海隧道亦採用民間興建營運後轉移模式興建，此模式雖能減輕政府的財政壓力，但同時亦帶來高昂隧道費，未能舒緩交通擠塞等問題，我們建議成立「隧道及橋樑管理局」先購回仍有專營權的隧道，調整收費並重新調節流量後，可透過發債、股份化等方式集資，再投放至新的隧道及橋樑項目上，不但令政府可決定隧橋費更可以透過公眾集資舒緩政府興建新隧道及橋樑的金錢壓力。我們建議可讓巴士公司適度開設巴士線往返市區中心點。在各主要幹線公路加設巴士轉車站，透過轉乘安排令市民可享受低廉的車費，亦可以透過轉乘網絡減少巴士進入市區中心點，鼓勵提供跨巴士公司轉乘優惠，改善和發展更多行人路及行人專區和單車徑。

為使經濟和房地產發展及全球化發展不致衝擊或湮沒本地文化，政府須大幅修正其文化永續發展的政策，並且須尊重香港過去歷史和停止去殖化。沒有文化保育，除了愧對祖先，也不能夠發展創意工業。我們支持增加對文化事業和運動體育事業的推動和發展，並加強對粵劇、電影、漫畫、話劇、音樂、舞蹈、文學等文化演藝事業和各項球類運動、田徑運動、水上運動的設施改善及人才培訓。政府宜增設獎助金及增加對文化或運動達到一定水平的年輕人之培訓和照顧，並重組各有關界別的團體組織，平衡康文署及私人藝術文化發展需求。

4. 民主政制

面對不能持續發展的困局，和政治滯後的現況，政制民主化其實可令政策更能夠深化以及加強政府的問責和認受性，但卻最為人所忽畧。由台灣民主的經驗來看，民主化有助環保政策的展開，而對經濟而言，由於香港向以肅貪倡廉和自由開放的經濟體系聞名於世，民主化更有利提倡公平競爭和締做成一個更繁榮的經濟局面。按聯合國的國際人權宣言(1948) 和及後的人權公約 (1966/76)，第三部份第廿五條 (Part 3, article 25) 早列明全球各族人民，均有參政和投票權。因此，民主選舉早為全球人民公認的義務和權利，更非西方價值置於中國人的陰謀。

自上世紀八十年代初開展代議政制，實施了區議會，和三級議會制度，而八十年代末民促會的成立，提出八八直選。雖然這建議被否決，但八九六四民運後，英方態度變改，1992 年時彭定康的政改方案，倡取消議會的委任制，投票年齡降到十八歲，與及把九個功能界別議席由公司票轉為個人票(俗稱新九組)，都是頗得人心，但卻為中央政府所反對。1997 年後，中央遂另起爐灶，另立特區籌備委員會和推選委員會，於回歸後成立臨時立法會，在 1999 年更把市政局和區域市政局解散，嚴重影響代議政制和政治民主化的進程，待至反廿三條立法，公民社會的出現，更促成公民黨和社會民主連線的成立。雖然基本法裡寫明，回歸後第十年的民主進程可由特區自行訂定，但人大卻強行釋法，把實施雙普選的年份定為最早在 2017/2020。

泛民各團體理應合作，促成 2012 雙普選，或採妥協手法，先同意選舉

委員會成為提名委員會，讓市民可在有限提名下，一人一票選特首，而在立法會選舉則力爭把功能界別議席由公司票轉為個人票選出。可惜民主黨和一些溫和民主派人仕不單沒有和泛民團結合作，推行五區公投，更在特區政府背後和中聯辦協議，自定五加五的立法會方案。雖然說新增五個立法會議席為區議員提名，及由全港未有在功能組別登記的市民所選出，但在未來幾年內，立法會仍將維持原有的功能組別小圈子選舉和維持區議會委任制度，民主運動又進入倒退期。更可惜的是在 2014 年，人大硬推 831 決定，把選舉委員會改為提名委員會篩選出 2-3 名候選人讓登記選民投票，為真普選另設關卡。此人大 831 決定引發出雨傘運動，更未能在立法會通過，致香港的民主普選落實無期。

其實香港早已形成公民社會，政府架構清晰並配合優良的公務員系統，市民在過去廿多年來都顯示出良好的公民素質，更沒有任何外國勢力干預。香港早已有成熟而合適的條件實行普選，實在沒理由再作拖延，應盡快以普選產生行政長官和全體立法會議員。實行全面的民主制度，讓所有公民有權參與選舉。這是我們的理想，更是我們的權利。

我們亦努力追求參與式的民主，所有公民都有表達自身觀點的權利，並且，能夠間接和直接參與對其生活有所影響的環境、經濟、社會和政治決策。政府應將相關方面權力下放給基層組織，好實踐由下而上的永續發展規劃和港人的民主治港。

5. 社福醫療

香港經歷多次金融風暴，經濟下滑，企業雖然受到不同程度影響，但首當其衝，往往是打工的朋友和低下階層。過去十年在全球化經濟衝擊下，不單是基層工友受到影響，甚至連中層、上中層及專業之上班族，都面對極不穩定之勞動市場。所以，在勞工保障措施裏，我們必須重新檢視它們是否可以保障勞工之基本及有尊嚴的生活，而今後之勞工政策制定，應以新理念和新方法，為香港之打工一族建立更穩定、更有保障之環境。

香港須實行全民退休保障計劃，令全港市民的退休生活得到適當的照顧和保障。香港坐擁數千億財政儲備，然而貧富懸殊的問題卻日益嚴重，生活在貧窮線以下的家庭得不到合理的照顧，跨代、在職及老年貧窮成為香港社會結構性的問題。特區政府在社會保障方面，應制定更人性化的福利金制度，定期按物價指數調整金額。減免繁瑣的申請程序及限制，讓有需要的人士能適時地獲得協助，與及不失尊嚴地過活。另外，政府應協助有工作能力的人士自力更生，為求職及低收入人士提供交通津貼，鼓勵就業，自食其力，逐步減少對政府的依賴。取消申領高齡津的入息資產審查、留港及離港限制，真正回饋長者。政府應全面檢討對社會福利機構的資助政策及金額，以配合社會的發展。鼓勵提供多元化的服務，讓不同需要的人士得到合適的服務。

醫療衛生、教育和社會福利，是公共財政中三個最主要的開支範疇，

隨著香港未來人口老化的趨勢，政府和市民均需要為日後醫療開支和相關社會成本不斷上升而未雨綢繆；然而，獲得全面和良好的醫療服務是市民的基本權利，政府有責任保障每位市民的健康，在社會貧富懸殊日趨嚴重的環境之下，政府必須繼續作為弱勢社群在醫療服務上的安全網，以確保市民不會因為經濟理由而不能接受適當的醫療服務。事實上，市民的身心健康對於促進香港社會整體生產力，有著必然的關係，社會的生產力亦同時對香港與周邊地區和國際上的競爭力，有著互動的影響。

香港作為一個國際都會，市民中有不少是從移民外地後回流，也有不少曾留學外地，他們對於「醫療融資」制度絕不陌生。因此，政府日後推出的任何醫療融資方案，或應付長遠醫療開支的辦法，有必要更深入地參考其他國家經實踐而成功的例子，而且必須兼顧市民的負擔能力，能夠涵蓋和照顧每一位市民的需要，不應受制於個別專業領域的利益，也不應作為控制或削減公共財政開支的一種手段。

此外，為確保市民得到更好和更全面的醫療服務，政府有責任改善醫療專業之內，西醫、中醫和藥劑師之間的不平衡局面，促進中醫服務的發展，並且考慮仿效歐美各國實行**醫藥分家**的做法，讓市民有更多選擇，提升醫療質素。

6. 教育研究

教育是社會對未來最大的投資，無論在人生任何階段都需要不同形式的教育。社會需建構一套**穩定而有系統**的教育制度，讓兒童到成人以至長者，不論貧富種族傷健，都能夠享有公平的教育機會，促進社會流動。

教育除了傳遞知識外，亦肩負培養公民素質的責任，讓學生具備獨立思考思考的能力、良好的道德觀念、清晰的公民權利和責任。香港是中西融匯的地方，我們必須把握兩文三語的優勢，以廣東話作為母語的基礎下，培養中英兼善的學生，面對全球化競爭的挑戰。拔尖之外，我們的學校需要更充裕的時間和資源，來照顧弱勢社群，推動融合教育和特殊教育。

面對三三四學制改革的新挑戰，政府應增撥資源，照顧學習所需，並要令各學校的管理提升，在尊重辦學團體的教育理想的同時，要增加治校的透明度和問責性。一個地區的發展和它的教育和研究水平息息相關。香港現在處於後工業高科技年代，投資在教育和研究可加強香港的競爭力，我們促請政府實行十五年的免費教育和小班教學，加大投資在大學和研究，鼓勵創意及多元發展。目前本地院校來自公私營機構的撥款，合共佔國民生產總值的**0.79%**，遠低於台灣**2.52%**和內地的**1.34%**。政府應增加大學及大專院校撥款，並且增加研究經費和大學學額。

此外，受公帑資助的各所本地大學，因受制於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的撥款機制，以及政府（主要指行政長官以大學監督身份）保留實質委任若干成員加入各大學管治機構的權力，其學術自由和教學自主正受到嚴重的威脅，容易受到政府的干預；與此同時，大學的管治方向亦趨向商業化，與其他受

公營機構比較，大學行政及其決策過程明顯欠缺的透明度和問責性，大學教職員的勞工權益未獲得合理的保障，大學教職員的士氣不濟將間接地影響大學的教學質素，而且現時大學的發展，更以促進競爭力和爭逐國際排名為先，逐漸忽視大學應秉持的教育理念，這是一種極為短視的做法，與教育著重「十年樹木，百年樹人」的長遠目標和社會責任背道而馳。

因此，我們認為有必要檢討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和行政長官作為各所公營大學監督的角色，取締任何形式的官方干預，為了增加大學管治的透明度和自主性，應取消由行政長官出任校監和委任校董會主席的制度。此外，為保障大學教職員的權益和合理的申訴權利，以教育理念配合大學的持續發展，政府撥款制度更應適當地維持對某些欠缺商業贊助能力或市場競爭力的純學術的教學和研究資助，才能確保香港社會和高等教育的人文素質得以延續。

7. 規劃房屋

土地是香港珍貴且重要的資源，我們認為政府需要作本港的土地使用作長遠及詳細的規劃，並且在可持續發展的大原則下，促進經濟繁榮。我們要求政府在城市規劃的過程中，要符合公平、公正、公開的原則，並應儘量增加市民的知情權、參與決策權及對規劃大綱的上訴權，讓不同的持份者，俱可以共享其益。

政府是土地的唯一供應者，因此有責任提供足夠土地以滿足工商業、住宅及社區設施的需求，並應回應社會訴求，順應民情而調整土地供應，恢復定期賣地，以平衡求過於供的情況。為了協助中小型企業和創意產業的發展，工廠大廈須改建或重建以符合新全球經濟的發展。

公共房屋有助基層市民積累財富，促進社會穩定和減輕貧富差距，故此我們倡議政府必須盡量增加公屋供應。同時，社會中下階層家庭均難以負擔在私人物業市場的樓價，我們認為政府應該提供其能力所能負擔的出租，或出售的居住單位，恢復居者有其屋計劃，協助夾心階層改善生活。

市區重建，應以改善原區居民的生活為優先考慮，任何重建均須在公平、合理，和有計劃地去進行，同時政府必須訂立法保障小業主的私有產權。另一方面，政府必須增加對市區重建的實質承擔，確保受重建影響的人士得到合理補償及適當的安置。

政府在過去四十多年大舉開發新市鎮，新界原居民日漸荒廢的龐大農地，很快便被地產發展商收購，大地產商繼而向政府施壓，把漁農用地改為更賺錢的住宅用地。香港的土地開發制度由地政總署和屋宇署處理，地產商祇須補地價便可發展住宅項目，但兩個部門審批的過程非立法會所能監察。當立法會或市民「事後」追究兩署過失時，往往集中於「向地產商輸送利益」，即是為政府和市民爭取的金錢不夠多，而非兩署在土地利用、生態和和生活空間上的意識形態。我們認為城規會對這類補地價改變發展用途的審批，以

後須以保育為優先的角度，從嚴處理。

8. 財經事務

我們認為，要使香港經濟持續發展，必須維護市場公平競爭的原則和健全的法制，當自由市場不能自然為公平競爭製造良好條件時，政府須作適當介入，減少企業壟斷，使市場的調節機制能更有效運作。

頁 | 7

政府要有明確而穩定的長遠經濟政策，增加就業職位，創造商機，使本地和國際投資者保持在港作長期投資的信心，維持香港的繁榮、穩定和進步。中國發展迅速，國際地位及經濟需求均與日俱增；香港應有相應的人力投資政策培植人才，有利促進香港和內地發展的互相配合。

我們相信，經濟發展的目的是提升市民生活質素。追求經濟的繁榮，並非只強調經濟增長、貿易順差、或唯發展至上的硬道理。我們希望在公平競爭環境下建立的經濟體制，所創造的職位是會有合理回報，人人生活得有尊嚴的；確保每位市民在個人及社會發展上，都享有充分的機會，而財富並非只集中在少數人手上。

我們主張，香港應維持一個公平、合理和穩定的稅制，並符合累進原則，以確保社會資源公平分配，維持政府對社會福利的承擔。我們認為，政府有責任透過公共財政政策，以達致經濟發展成果獲合理的分配。我們相信，實行最低工資和最高工時，既可保障勞工也可促進經濟發展和就業機會，還可讓他們擁有足夠的餘暇去進行和諧的家庭生活。

9. 環境保育

香港位處亞熱帶，既有平原，亦山巒起伏，海岸線長而島嶼亦多，無論海洋生態、陸地環境、河溪水域的生物多樣性甚高，境內郊野公園、海岸公園、自然保留地、和具特殊科學價值的地方，彌足珍貴。隨着城市發展，人口日增，生態環境正在受到嚴峻的威脅，污水、空氣污染和廢物，除了破壞生態，亦威脅着市民的健康。在這不能永續發展的困局中，我們支持規劃應由下而上的建構，照顧所有受影響的人和生命，以保育為先的新視野和角度來平衡保育和發展，引入污染者自付，等公平原則來制定政策。

保育政策中最大障礙，為私人擁有具生態價值土地。據漁護署資料顯示，現時有 77 幅在郊野公園附近的土地，其中只有 23 幅制定了發展審批地區圖，即使將土地劃入發展審批地區圖或分區計劃大綱圖，新發展破壞生態事件亦無日無之。然而，新界村民權益亦成為政府規劃監管下的犧牲品，更形成村民與環保團體的對立。因此，政府須設立保育基金，收購具保育價值的私人土地，讓原居民的土地因保育而要凍結發展時，業權人得到合理補償。

政府保護「具特殊科學價值地點」或自然保育地，雖然有明確的法例和界線，但對界線以外的規劃卻寬鬆，保育區旁高樓林立，增設緩衝區的訴求已變得愈來愈大。為保護沿海資源，吐露港，牛尾海等海域，政府須先訂定

為禁捕區，而海岸公園亦應立刻擴展至嶼南海域和糧船灣洲附近海域。

空氣污染為香港最嚴重的污染問題，香港須立即更新已用了 30 多年的空氣污染指標，採用更能保障市民健康的世衛新標準。至於跨境貨車和汽車，政府須在邊境管制區提供減稅柴油，禁止(罰款)在內地入滿油缸汽車進入。我們支持清新空氣基金的設立，在適當情況下補助內地港商更新其控污設施，並鼓勵排放貿易，以減少跨境污染。為減少進入市中心車輛製造污染，我們支持電子道路收費和加建行人天橋或隧道以減少空氣污染對行人的影響。政府可提供資助予營運商提升現有燃油公共交通工具至最新的空氣標準，長遠可引入更環保和節能的交通工具，減輕空氣污染。

香港的廢物管理，無論設施和思維都未能應付與日俱增的固體廢物。雖然焚化爐，若是高溫和加裝防污設施，可減少空氣污染的排放，但未能為市民所接受和浪費資源。堆填區除了爆滿外，其運作亦影響民居。我們要求儘快停止將軍澳(新界東南)堆填區的運作，訂立零廢料的長遠(2030)目標，短期則定下零堆填目標 (2020)。香港須參考台北模式實行家居廢物收費來減廢，推行循環經濟及回收工業，配合適當回收法和包裝法，並設立回收局來統籌資源回收再造，包括設堆肥廠處理食物廢料。

淨化海港計劃進展緩慢，即使落實了二期甲、乙工程，污水仍然未達真正的二級海水淨化，維港仍然未成為水質管制區。我們要求政府提升維港兩岸的污水處理和排洪設施，改善維港水質，好讓市民能重新舉行渡海泳比賽，並復修維港內外的海洋生態。

10. 總結

香港是一個富裕但不快樂的都市，雖然擁有千億財政盈餘，連外匯基金計更過萬億元，但貧富懸殊和社會不公的情況卻日益嚴重，政府只予人一副守財奴的模樣。

新民主同盟並非主張純粹的福利社會，但認為公帑必須用得其所，因為公帑是屬於全香港市民所共同擁有，而並非屬於行政長官或個別主要官員的私有財產，公共開支亦絕不可能是政府對市民的施予。

新民主同盟認為，只有落實政制民主化，推行雙普選，公共政策以民為本，切實順應市民所需，加強各項政策制訂過程的透明度，推動公民積極和直接的參與，主動打破各種形式的壟斷，締造公平的營商環境，才有助化解社會各層面之間的矛盾，把香港建構成為一個和諧和安樂的社會。